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LU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5.HK)

業績公佈

本集團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2,254	53,543	(2.41)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6,131	7,673	(20.10)
除所得稅費用前核心溢利 (附註1)	6,411	7,765	(17.4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363	3,143	(24.82)
本公司股東應佔核心溢利 (附註2)	2,625	3,222	(18.53)
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附註3)	10,249	11,273	(9.08)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
每股盈利 (基本)	27.29	38.90	(29.85)
每股核心盈利 (基本) (附註4)	30.32	39.88	(23.97)
每股盈利 (攤薄)	27.29	36.85	(25.94)
每股股息 – 中期	無	無	不適用

附註：

- 1 除所得稅費用前核心溢利指不包括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匯兌虧損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 2 本公司股東應佔核心溢利指不包括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匯兌虧損及其有關稅務影響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3 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指不包括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匯兌虧損、利息以及折舊、損耗及攤銷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 4 每股核心盈利 (基本) 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核心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	52,254	53,543
其他收益，淨額		257	159
利息收入		159	189
採購、服務及其他		(39,275)	(39,363)
僱員酬金成本		(2,230)	(2,295)
折舊、損耗及攤銷		(3,472)	(3,134)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1,104)	(1,345)
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		(207)	(214)
利息支出	4	(525)	(563)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205	520
– 合資企業		69	176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5	6,131	7,673
所得稅費用	6	(1,939)	(2,404)
本期內溢利		4,192	5,269
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不可轉回至損益)，扣除稅項後		(18)	9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扣除零稅項後：			
– 附屬公司		1	(56)
– 聯營公司		(31)	10
– 合資企業		19	1
本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29)	47
本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163	5,316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內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東		2,363	3,143
– 非控制性權益		1,829	2,126
		<u>4,192</u>	<u>5,269</u>
本期內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東		2,343	3,181
– 非控制性權益		1,820	2,135
		<u>4,163</u>	<u>5,316</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7		
– 基本(人民幣分)		27.29	38.90
– 攤薄(人民幣分)		27.29	36.85
		<u>27.29</u>	<u>36.85</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946	105,77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802	5,712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3,255	3,203
無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2,653	2,190
遞延稅項資產	1,358	1,366
	<u>119,014</u>	<u>118,247</u>
流動資產		
存貨	1,489	1,398
應收賬款	9 2,718	2,79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7,561	6,8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698	18,640
	<u>32,466</u>	<u>29,650</u>
總資產	<u>151,480</u>	<u>147,897</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71	71
滾存盈利	28,481	28,484
其他儲備	21,502	21,433
	<u>50,054</u>	<u>49,988</u>
非控制性權益	<u>29,388</u>	<u>29,197</u>
總權益	<u>79,442</u>	<u>79,185</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0	31,883	29,300
應付所得稅		477	728
其他應付稅項		143	272
短期借貸		8,333	8,772
租賃負債		135	225
		<u>40,971</u>	<u>39,297</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26,965	25,727
遞延稅項負債		1,772	1,697
租賃負債		473	393
其他負債		1,857	1,598
		<u>31,067</u>	<u>29,415</u>
總負債		<u>72,038</u>	<u>68,71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51,480</u>	<u>147,897</u>
流動負債淨值		<u>8,505</u>	<u>9,64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0,509</u>	<u>108,600</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惟乃摘錄自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而編製，並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授權刊發。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相同，惟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下文。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乃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之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之定義*」

該等準則變化均沒有對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告內如何編製或呈列當前或以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2 板塊資料

營運板塊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決定。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就產品及服務而言，本集團廣泛從事一系列石油相關業務，其收入來自四個營運板塊：天然氣銷售、LNG加工與儲運、天然氣管道及勘探與生產。

天然氣銷售板塊從事批發與零售天然氣及LPG之不同產品。LNG加工與儲運板塊從事LNG加工、卸載、儲存、氣化及裝車。天然氣管道板塊從事通過管道輸送天然氣業務。勘探與生產板塊從事原油及天然氣之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

執行董事根據各板塊之除所得稅費用、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溢利減虧損前之溢利／(虧損)評估經營板塊之表現(「板塊業績」)。

板塊資產不包括遞延及即期稅項、其他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因以上各項均集中管理。

公司收支淨額主要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淨額、公司層面產生之一般性和管理費用及利息支出。

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層面所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可報告板塊的板塊資料如下：

	天然氣 銷售 人民幣百萬元	LNG 加工與儲運 人民幣百萬元	天然氣 管道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與生產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間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43,338	4,344	5,330	600	—	—	53,612
減：公司間調整	(500)	(843)	(15)	—	—	—	(1,358)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2,838	3,501	5,315	600	—	—	52,254
板塊業績	2,133	1,370	3,004	(217)	(433)	—	5,857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204	1	—	—	—	—	205
- 合資企業	27	—	—	42	—	—	69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虧損)	2,364	1,371	3,004	(175)	(433)	—	6,131
所得稅費用							(1,939)
本期內溢利							4,192
板塊業績包括：							
- 利息收入	281	31	11	3	192	(359)	159
- 折舊、損耗及攤銷	(1,413)	(634)	(1,181)	(231)	(13)	—	(3,472)
- 利息支出	(308)	(233)	(49)	(4)	(290)	359	(525)
於本期內添加到非流動板塊資產	3,624	260	598	34	—	—	4,51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板塊資產	65,052	23,407	43,510	2,730	6,168	—	140,86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752	383	—	667	—	—	5,802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1,697	—	—	1,503	55	—	3,255

	天然氣 銷售 人民幣百萬元	LNG 加工與儲運 人民幣百萬元	天然氣 管道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與生產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間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44,069	4,765	5,199	1,007	—	—	55,040
減：公司間調整	(649)	(839)	(9)	—	—	—	(1,497)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3,420	3,926	5,190	1,007	—	—	53,543
板塊業績	2,187	1,822	3,186	153	(371)	—	6,977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150	—	—	370	—	—	520
- 合資企業	42	—	—	133	1	—	176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虧損)	2,379	1,822	3,186	656	(370)	—	7,673
所得稅費用							(2,404)
本期內溢利							<u>5,269</u>
板塊業績包括：							
- 利息收入	292	17	13	4	267	(404)	189
- 折舊、損耗及攤銷	(1,260)	(643)	(1,067)	(152)	(12)	—	(3,134)
- 利息支出	(260)	(214)	(57)	—	(436)	404	(563)
於本期內添加到非流動板塊資產	<u>2,327</u>	<u>538</u>	<u>962</u>	<u>86</u>	<u>11</u>	<u>—</u>	<u>3,924</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板塊資產	65,006	23,424	44,622	2,915	1,439	—	137,40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632	382	—	698	—	—	5,712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1,706	—	—	1,442	55	—	3,203

本集團之收入並非源自本公司所在地，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亦並非位於本公司所在地。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約人民幣9,73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172百萬元)乃源自一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客戶，而與其之交易佔本集團收入之10%以上。收入來自天然氣銷售、LNG加工與儲運、天然氣管道以及勘探與生產板塊。

3 收入

收入主要指來自銷售天然氣、LNG加工與儲運業務、管道輸送天然氣及銷售原油之收入。

4 利息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支出	821	877
減：資本化金額	(296)	(314)
總利息支出	<u>525</u>	<u>563</u>

資本化金額即為與建造符合條件之資產相關的借貸成本。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化此等借貸成本所用之平均年利率為4.70%（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6%）。

5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無形資產之攤銷	39	29
以下項目之折舊及損耗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5	2,941
– 使用權資產	208	164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8,137	39,541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69	43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1,842	1,977
– 海外	14	185
	<u>1,856</u>	<u>2,162</u>
遞延稅項	83	242
	<u>1,939</u>	<u>2,404</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規及規定，適用於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主要為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本集團在中國若干地區之經營符合若干稅務優惠條件，該等優惠以所得稅稅率形式體現，而稅率介於15%至20%（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至20%）。

海外溢利之所得稅已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及本集團經營所在之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約人民幣2,36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43百萬元）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8,65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80百萬元）計算。

- (b)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就可轉換債券的影響作出調整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約人民幣3,186百萬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8,645百萬股計算。

(i)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363	3,143
實際利率對可轉換債券的負債部分 的除稅後影響	—	4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u>2,363</u>	<u>3,186</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百萬股	二零一九年 百萬股
於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659	8,080
可轉換債券之轉換影響	—	565
於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8,659</u>	<u>8,645</u>

8 股息

- (a) 本公司股東應佔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3.0分，為數合共約人民幣1,831百萬元，股東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金額乃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已發行之約8,080百萬股股份計算，並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支付。

- (b) 本公司股東應佔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6.3分，為數合共約人民幣2,277百萬元，股東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金額乃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已發行之約8,659百萬股股份計算，其後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支付。
- (c)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應收賬款

截至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以內	1,856	2,284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287	78
六個月以上	575	430
	<u>2,718</u>	<u>2,792</u>

本集團自提供接收站及管道服務以及原油銷售的收入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期間收回，而銷售天然氣以現金支付或信貸期不超過90日。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	3,101	2,214
合約負債	8,687	9,800
應付薪金及福利	563	342
應計開支	243	16
應付股息	4,903	1,116
應付利息	124	144
應付建設費及設備成本	8,670	10,079
應付關連方款項		
– 非控制性權益	1	1
– 其他	158	380
其他應付款項	5,433	5,208
	<u>31,883</u>	<u>29,300</u>

截至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以內	2,206	1,620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188	81
六個月以上	707	513
	<u>3,101</u>	<u>2,214</u>

11 新冠肺炎疫情影響

新冠肺炎疫情自二零二零年年初以來為本集團之經營環境帶來額外不確定因素，並影響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疫情發展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並已採取應變措施。本集團將隨著形勢發展繼續實行應變措施。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內」)業績。

業務回顧

本期內，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給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社會帶來巨大沖擊。中國政府積極部署、科學防控、強力應對，有效控制疫情蔓延態勢，有序推進復工復產，經濟穩步復蘇回暖。二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3.2%，由一季度下降6.8%轉負為正。上半年國內天然氣表觀消費量同比增長4.0%，增速逐月回升。受國際油價下跌和新冠肺炎疫情疊加影響，上半年公司部分業務板塊業績表現未達預期，但隨經營環境向好已步入改善通道。

本集團面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經營發展雙重任務，秉持對股東、員工、社會高度負責的態度，突出強化聯防聯控，嚴格落實屬地責任，有力確保了生產和辦公場所零感染，生產運行平穩、項目有序復工和員工隊伍穩定，助力用氣企業復工復產。制定抗疫期間天然氣供應保障專項方案，建立資源保障綠色通道，保障客戶用氣穩定供應，確保全國多家定點醫療機構及防護物資生產等各類企業用氣需求。在湖北地區，公司統籌資源調配、強化安全管控，所屬加氣站24小時不間斷服務，保證

各地公交線路正常運行；優先保障定點救治醫院及重點醫藥生產企業用氣需求，高效完成武漢火神山、十堰、仙桃等定點救治醫院緊急管道敷設通氣任務，全額滿足76家防護物資生產企業用氣需求，日供氣達到24萬方以上；疫情嚴重時期，深入社區為用戶提供充值服務，降低營業廳集中繳費可能導致的感染風險，累計服務社區114個，服務10,388次，覆蓋用戶100,851戶。

本集團積極順應國內油氣體制改革大勢，主動搶抓產業發展重要的戰略機遇期，謀求與上下游各市場主體優勢互補、深度合作。本集團堅持高質量發展，積極開展提質增效專項行動，以優化增效、降本增效、經營增效等數十項有力舉措對沖疫情和國際油價深幅下跌的衝擊。全力開發城鎮燃氣等終端項目和用戶，天然氣銷售規模不斷擴大，LPG銷售結構持續優化，LNG接收站擴建等項目按計劃推進。堅持綠色低碳發展，加強ESG體系建設，榮獲《機構投資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 2020年度亞洲能源行業最佳ESG公司獎項。

本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522.54億元，較去年同期收入減少人民幣12.89億元或2.41%；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61.31億元，較去年同期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人民幣15.42億元或20.10%；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3.63億元，較去年同期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減少人民幣7.80億元或24.82%。每股盈利(基本)為人民幣27.29分。如扣除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匯兌虧損，本公司股東應佔核心溢利和每股核心盈利(基本)分別為人民幣26.25億元及人民幣30.32分，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18.53%和23.97%。

天然氣銷售

本集團充分發揮母公司天然氣銷售管理體制優化調整帶來的一體化優勢，把做強做大終端業務作為核心戰略，加大終端市場開發力度，部分重點項目取得突破性進展。推進與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成品油銷售企業合作的油氣合建站建設，四川百座合建站已投運13座，本期內累計銷量逾4,000萬方。本期內，公司在20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共開發31個新項目，其中：併購及新設的控股項目26個，主要分佈在湖北、山東、江蘇、安徽、江西等省市；參股項目5個。本期內，本集團城市燃氣項目達到373個，遍佈全國31個省、市、自治區。

本期內，實現天然氣銷售總量160.72億立方米，同比增加27.61%，其中，實現零售氣量100.18億立方米，同比增長20.30%。本期內，新增用戶28.88萬戶，其中新增居民用戶28.74萬戶，新增工商業用戶1,431戶，累計用戶已達1,156.57萬戶。

本期內，天然氣銷售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33.38億元，同比減少1.66%；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23.64億元，同比減少0.63%。

LNG加工與儲運

安全平穩組織京唐、江蘇、大連三個LNG接收站生產運行，克服疫情影響，迅速組織復工，京唐LNG接收站、江蘇LNG接收站擴建工程符合預期進度。充分發揮LNG業務鏈價值，積極推進LNG業務一體化發展，大力提升交通領域液態銷量。

本期內，受疫情和國內經濟下行的影響，本集團所屬江蘇LNG接收站、京唐LNG接收站、大連LNG接收站共實現LNG氣化裝車量77.43億立方米，同比減少18.02%，接收站平均利用率同比下降11.46個百分點。實現14座LNG工廠運行，LNG工廠加工量11.6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7.42%；生產負荷率44.15%，同比增長0.25個百分點。

本期內，LNG加工與儲運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3.44億元，同比減少8.84%；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13.71億元，同比減少24.75%。

天然氣管道

本期內，中石油北京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持續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加快互聯互通工程建設，保持管道運行安全平穩。堅持以支線管道建設帶動終端銷售的策略，本期內重點支線項目有序推進，雲南施甸、湖南嶽臨支線等項目完工，潮州支線、黑河等支線項目正常推進，湖南衡炎支線、天津津南2個項目開工建設。

本期內，實現輸氣量278.66億立方米，同比減少1.42%。天然氣管道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53.30億元，同比增長2.52%；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30.04億元，同比減少5.71%。

勘探與生產

本期內，受國際油價較去年同期大幅下跌影響，本集團平均實現原油銷售價格從去年同期的56.01美元／桶下降至40.31美元／桶。本期內，本集團銷售原油613萬桶，較去年同期減少67萬桶或9.85%。原油銷售收入為人民幣6.00億元，同比減少40.42%；除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1.75億元。

業務展望

中國政府以「六穩」「六保」為核心舉措，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點狀疫情得到及時控制，經濟復蘇成效顯著，全球各機構對中國經濟發展前景持樂觀態度。國內外多家分析機構認為，中國經濟韌性很強，經濟穩中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面沒有改變。下半年國家繼續實施擴大內需戰略，推進更高水平對外開放，加快形成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繼續出台減稅降費、釋放流動性、優化營商環境的政策措施，有利於本集團進一步優化佈局、開拓市場、提質增效。

今年是實現《打贏藍天保衛戰三年行動計劃》的收官年，各地深化重點地區大氣污染治理攻堅戰，環保政策將持續促進天然氣需求增長。新型城鎮化將帶動投資和消費增加，國家發展改革委印發《關於加快開展縣城城鎮化補短板強弱項工作的通知》，提出完善燃氣儲氣設施和燃氣管網，加快建設局域供氣網絡，發展熱電聯產及清潔能源集中供熱。隨著國家石油天然氣管網集團有限公司（「國家管網公司」）正式運營，天然氣市場化改革進程進一步提速，管網互聯互通格局加快形成，市場秩序進一步規範，公司迎來更好的發展機遇和市場空間。

本集團有信心抓住天然氣市場化改革帶來的發展機遇，充分發揮自身優勢，與各方夥伴、各類資本開展務實合作，不斷提升終端市場規模，推動國內天然氣產業持續快速健康發展，為經濟社會發展和生態文明建設提供更多清潔高效的能源。

全力擴大終端零售市場規模。優選合作目標，創新商務模式，將市場開發深度融入地方發展規劃和省網佈局，充分利用品牌和調峰優勢，緊盯地方國資混改機會，積極推進與各類燃氣企業合作。充分發揮一體化優勢，強化存量市場擴銷提量增效，積極開發城市燃氣、交通加注等高質高效客戶，著力提升工業、公服等業務銷量效益。繼續推進發電與分布式能源項目開發，按照氣電融合發展的思路，加大與國內各類電力企業合作力度。

強化規劃編制和推進重點項目建設。根據市場新格局、新形勢、新變化，梳理本集團發展的優勢和挑戰，做好「十四五」發展規劃編制，確保以天然氣終端零售業務為核心的各項業務積極穩健高質量發展。加快重點項目工程建設，確保京唐LNG接收站、江蘇LNG接收站擴建工程按期完工，加快廣東潮州、湖南衡炎等支線建設，帶動終端銷量提升。

加快推動LNG產業鏈一體化發展。實施區域業務統籌，突出終端加注的價值環節，統一資源採購，統一物流配送、統一管理標準，整合暢通產、運、銷、儲、貿環節，推進一體化發展。加快車船用LNG業務發展，全面推進試點省份LNG交通領域市場開發，加強與國內主要LNG車輛生產企業、物流企業、金融企業合作，優化商務模式，推動產融結合，促進LNG車船推廣應用。

著力推進LPG銷售業務提質增效。加快終端零售開發進程，拓展LPG銷售業務市場領域和效益空間，推進工業客戶雙氣源、小型儲罐供氣和LPG分布式能源試點，持續推廣直營配送模式，打造終端業務增長極，實現終端增量增效。夯實LPG資源支撐，加強系統內資源置換協調，擴大哈薩克斯坦LPG進口通道，提升滿洲里俄羅斯LPG進口規模。

積極推進新能源業務發展和非氣業務佈局。積極佈局新能源業務，參與「風氣互補、光氣互補、水氣互補」等新業態研究，推進實施氣電與新能源融合發展試點項目，打造氫能利用試點示範項目。擴大非氣業務規模，挖掘客戶需求，擴大服務內涵和價值，建立自有品牌和標準，體現特色和優勢，構建氣非協同發展格局。

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對股東、員工、社會高度負責的態度，積極順應國家油氣體制改革大勢，搶抓能源產業高質量發展的機遇，為各類用戶提供安全穩定的燃氣供應和優質高效的客戶服務，助力國家實現節能減排目標，助力美麗中國建設，努力為股東帶來更多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期內」）繼續擴大LNG加工與儲運及天然氣銷售業務板塊。本集團於本期內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約為人民幣6,131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7,673百萬元減少20.10%。於本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363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3,143百萬元減少24.82%。

收入

本期內之收入約為人民幣52,254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53,543百萬元減少2.41%。此減少主要是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國際油價下跌影響，公司各業務板塊都呈現不同程度下跌。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源於天然氣銷售板塊、LNG加工與儲運板塊及天然氣管道板塊，合共佔本集團總收入98.85%（二零一九年同期：98.12%），約人民幣51,65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52,536百萬元）。

其他收益，淨額

本期內之其他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257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159百萬元增加61.64%。此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貼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本期內之利息收入約為人民幣159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189百萬元減少15.87%。此減少主要由於可計息的應收關連方款項的平均結餘減少所致。

採購、服務及其他

本期內之採購、服務及其他約為人民幣39,27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39,363百萬元減少0.22%。本期內的採購、服務及其他保持平穩。

僱員酬金成本

本期內，本集團之僱員酬金成本約為人民幣2,230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2,295百萬元減少2.83%。本期內的僱員酬金成本保持平穩。

折舊、損耗及攤銷

本期內之折舊、損耗及攤銷約為人民幣3,47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3,134百萬元增加10.78%。這主要由於去年末從在建工程轉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本期內之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1,104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1,345百萬元減少17.92%。該減少主要由於運輸開支及礦區使用費減少所致。

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

本期內，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約為人民幣207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214百萬元減少3.27%。本期內的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保持平穩。

利息支出

本期內利息支出約為人民幣52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563百萬元減少6.75%。該減少主要由於本期內平均借貸結餘較低所致。

本期內利息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821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96百萬元已於在建工程被資本化。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本期內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約為人民幣20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520百萬元減少60.58%。此減少主要由於本期內國際原油價格下降，從而造成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Aktobe」）之應佔經營業績減少。

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減虧損

本期內應佔合資企業溢利減虧損減少60.80%至約人民幣6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17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期內國際原油價格下降，從而造成阿曼項目之應佔經營業績減少。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本期內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約為人民幣6,131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7,673百萬元減少20.10%。

所得稅費用

本期內所得稅費用約為人民幣1,939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2,404百萬元減少19.34%。本期內實際稅率（不包括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輕微減少至33.11%（二零一九年同期：34.46%）。

本期內溢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集團之本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4,19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5,269百萬元減少20.44%。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2,363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3,143百萬元減少24.82%。

資產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1,480百萬元，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人民幣147,8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583百萬元或2.42%。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率為31.13%，而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0.72%，即增加0.41百分點。資本負債率乃按計息借貸(包括可轉換債券(如有))與租賃負債之和人民幣35,90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117百萬元)除以總權益、計息借貸(包括可轉換債券(如有))與租賃負債之和人民幣115,348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4,302百萬元)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借貸人民幣35,298百萬元須按如下償還：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8,333	8,772
一至兩年	3,809	2,314
兩至五年	16,203	17,076
五年以上	6,953	6,337
	<hr/>	<hr/>
	35,298	34,499
	<hr/> <hr/>	<hr/> <hr/>

借貸之賬面值以人民幣、美元、港元、日元及歐元計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人民幣、美元、港元、泰銖及新索爾持有。

本公司及多數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當人民幣兌其他貨幣增值／貶值時，本公司及多數附屬公司面臨匯兌收益／(虧損)。

本期內，由於全部購股權已失效，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概無行使購股權(二零一九年同期：無)。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8,505百萬元。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本集團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董事」)經考慮以下情況後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足資金應付其到期債務：

- (i) 本集團獲得來自中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的承諾信貸達人民幣260億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中人民幣127億元未提取；
- (ii) 本集團預期未來產生經營現金流入；及
- (iii) 董事認為，本集團可透過不同資金來源獲得融資。

因此，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所得款項用途

利息支付

本集團於本期內支付利息人民幣81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805百萬元)。

股息支付

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6.3分，金額為人民幣2,277百萬元，其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3.0分，金額為人民幣1,831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88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百萬元)已就本集團獲授之貸款融資抵押予銀行。

重大投資

本集團重大投資為其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主要投資主要為其勘探與生產板塊。本集團已對位於哈薩克斯坦共和國之聯營公司 Aktobe 進行投資並擁有 15.072% 實際股權。

概無單一重大合資企業重大影響本集團業績及／或資產淨值。

僱員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全球僱用約37,575名僱員(通過委託合同聘任除外)(二零一九年同期：37,946名僱員)。薪酬及有關福利一般根據市場情況、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職責、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任何中期股息。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嚴謹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竭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6)段規定，本公司之董事會確認就編製本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一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準則，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本集團本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未經修訂審閱報告將收錄於致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作為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中期業績詳盡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規定資料之詳盡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或之前於聯交所之網址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之網址 (www.kunlun.com.hk) 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凌霄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凌霄先生為主席兼執行董事、趙永起先生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周遠鴻先生為執行董事、繆勇先生為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及劉曉峰博士、辛定華先生以及曾鈺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